

证券代码：300048

证券简称：合康新能

编号：2024-050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如下：

1、截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2、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3、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本次确定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监事会同意以 2024 年 8 月 19 日为权益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7 日